

<<道路交通法律手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道路交通法律手册>>

13位ISBN编号：9787503699160

10位ISBN编号：7503699167

出版时间：2010-3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页数：38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道路交通法律手册>>

前言

本书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结合日常生活中的常见道路交通法律纠纷，收集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和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并参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章节条款予以分类整理。

法律条文 本书收集整理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内容涉及车辆登记、车辆买卖、车辆保险、车辆维修、车辆报废、驾驶员管理、城市道路管理、道路旅客运输、汽车货物运输、事故处理、事故认定及责任保险等诸多道路交通法律问题。

案例解读 本书结合常见道路交通法律纠纷，编写典型案例及精要评析，并收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等有关纠纷解决的规范性文件。

文书范本 本书收集整理汽车买卖合同、机动车辆险保险合同、运输合同、民事起诉书和民事上诉状等文书范本，供广大读者在机动车买卖、道路交通运输以及交通事故处理过程中予以参考，以提高防范法律风险、解决法律纠纷的意识和能力。

流程图表 为了便于读者充分了解民事诉讼程序，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本书还附录民事诉讼流程图（一审）和民事诉讼流程图（二审）等流程图表，为当事人诉讼维权提供程序方面的指引和参考。

随着我国经济、政治和文化的不断发展，我国道路交通法律制度势必会发生相应的变化和发展。

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将及时跟进相关法律制度的最新变化，为广大读者提供更为优质和全面的法律信息服务。

<<道路交通法律手册>>

内容概要

本书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带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结合日常生活中的常见道路交通法律纠纷，收集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和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并参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章节条款予以分类整理。

<<道路交通法律手册>>

书籍目录

一、综合 法律 司法解释 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二、车辆和驾驶人 车辆登记 车辆买卖 车辆保险 车辆维修 车辆报废 驾驶员及其他三、道路管理 一般规定 城市道路管理 收费公路管理 高速公路管理四、道路运输 一般规定 城市公共汽车 城市出租汽车 城市轨道交通 道路旅客运输 汽车货物运输 危险货物运输五、交通事故 事故处理 事故认定 责任保险 损害赔偿六、纠纷处理 调解与仲裁 民事诉讼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七、交通税费 车辆购置税 其他税费附录 交通事故索赔流程图 交通事故处理流程图 民事诉讼流程图(一审) 民事诉讼流程图(二审)

<<道路交通安全法手册>>

章节摘录

机动车载运爆炸物品、易燃易爆化学物品以及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应当经公安机关批准后，按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悬挂警示标志并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关联条文]《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54、65条第四十九条[核定载质量]机动车载人不得超过核定的人数，客运机动车不得违反规定载货。

[关联条文]《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55条第五十条[载客限制]禁止货运机动车载客。

货运机动车需要附载作业人员的，应当设置保护作业人员的安全措施。

第五十一条[安全带及头盔]机动车行驶时，驾驶人、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使用安全带，摩托车驾驶人及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戴安全头盔。

第五十二条[排除故障]机动车在道路上发生故障，需要停车排除故障时，驾驶人应当立即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将机动车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难以移动的，应当持续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并在来车方向设置警告标志等措施扩大示警距离，必要时迅速报警。

[关联条文]《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60条第五十三条[优先通行权之一]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执行紧急任务时，可以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不受行驶路线、行驶方向、行驶速度和信号灯的约束，其他车辆和行人应当让行。

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非执行紧急任务时，不得使用警报器、标志灯具，不享有前款规定的道路优先通行权。

[关联条文]《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66条第五十四条[优先通行权之二]道路养护车辆、工程作业车进行作业时，在不影响过往车辆通行的前提下，其行驶路线和方向不受交通标志、标线限制，过往车辆和人员应当注意避让。

洒水车、清扫车等机动车应当按照安全作业标准作业；在不影响其他车辆通行的情况下，可以不受车辆分道行驶的限制，但是不得逆向行驶。

[关联条文]《公路法》第39条第五十五条[拖拉机通行规定]高速公路、大中城市中心城区内的道路，禁止拖拉机通行。

其他禁止拖拉机通行的道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规定。

在允许拖拉机通行的道路上，拖拉机可以从事货运，但是不得用于载人。

[关联条文]《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111条第五十六条[机动车停放]机动车应当在规定的地点停放。

禁止在人行道上停放机动车；但是，依照本法第三十三条规定施划的停车泊位除外。

在道路上临时停车的，不得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

[关联条文]《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63条第三节非机动车通行规定第五十七条[非机动车行驶规定]驾驶非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应当遵守有关交通安全的规定。

非机动车应当在非机动车道内行驶；在没有非机动车道的道路上，应当靠车行道的右侧行驶。

<<道路交通法律手册>>

编辑推荐

《道路交通法律手册》是由法律出版社出版的。

<<道路交通法律手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